

全國青少年紅土網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目的:配合政府推展競技運動及全民運動政策，推廣基層網球運動，讓更多民眾參與網球運動、養成運動習慣、涵養國民健康體適能。促使網球運動向下紮根，促進體育文化交流，以提升國內網球技術水準，爭取國際成績。

二、指導單位: 新北市政府、教育部體育署、新北市政府體育局

三、主辦單位:樹林紅土網球中心

四、承辦單位:崇博國際有限公司

五、贊助單位:HEAD、得俞網球、艾達康魔幻布

六、比賽時間: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 日~7 月 2 日

七、比賽地點:樹林紅土網球中心

1. 地址:新北市板橋區溪城路 90 號

2. 電話:02-86859766

3. 臉書粉專:樹林紅土網球中心

八、比賽用球:HEAD TOUR XT

九、比賽組別:

國一、國二(民國 99 年 9 月 1 日~民國 101 年 8 月 31 日);不分性別

國三、高一(民國 97 年 9 月 1 日~民國 99 年 8 月 31 日);不分性別

十、比賽項目:單(32 籤)、雙(8 籤)。

十一、報名規定:

1. 報名方式:經由 BeClass 線上報名系統報名

2. 報名時間:即日起至 113 年 6 月 17 日晚間 23:59 時止

3. 繳費截止:113 年 6 月 18 日 18 時止

4. 接受名單公布:113 年 6 月 20 日大會將於臉書粉專公告報名成功名單，供選手查核確認。

5. 抽籤時間:113 年 6 月 22 日於樹林紅土網球中心進行抽籤

6. 籤表與賽程表公布: 113 年 6 月 24 日大會將於臉書粉專公告

7. 報名費用:每人(組)新台幣 600 元。

● 現場繳費或匯款繳費

● 銀行代號: 中國信託(822)

● 帳號: 1185-4012-4943

8. 報名限制: 公告年齡範圍內之選手均可報名參加。

9. 接受名單以大會收到報名名單的順序決定(以完成繳費時間點計算)

10. 本賽事無配制防護員

十二、 比賽制度：

1. 單、雙打均採一盤六局，六平時採搶七決勝局；雙打採 No-Ad 制。
2. 所有賽程均採用” No-let service”（即是發球觸網後，球進入發球有效區，繼續比賽，接球者如未能擊中球或擊球未過網或出界則接球者失分）。
3. 採雙敗淘汰賽制；一律採巡場裁判無主審制度。

十三、 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網球協會所頒定最新網球規則。

十四、 申訴：

1. 選手身份之申訴，請在球賽第三局比賽前向巡場裁判提出。
2. 身份之申訴提出後，雙方球員應於 5 分鐘內提出證件以資證明，但比賽仍應繼續進行；如選手資格或身份之申訴成功，則該選手取消比賽資格，報名費將不予保留或退費。

十五、 福利：

1. 現場繳費完成當日該時段(上午 8:00~下午 12:00 或下午 2:00~下午 6:00)得免費進場練習。
2. 匯款繳費完成於比賽時間前擇一時段(上午 8:00~下午 12:00 或下午 2:00~下午 6:00) 得免費進場練習。
3. 免費進場練習：不保留場地，需與票卡球友共同輪替使用。